

徹查延誤原因 加強港鐵監管

港府昨日宣布成立獨立專家小組，查找高鐵香港段工程制度、流程及運作上的不足，並就所發現問題提出觀察及看法。事實上，高鐵工程延誤不但導致工程成本大幅上升，更影響兩地高鐵網連接，關係社會整體利益。雖然港鐵已成立由非執董組成委員會調查事件，但為釋除外界疑慮，令調查更具獨立性和可信性，當局有必要成立獨立專家小組徹查事故原因，並且追究涉事人員的責任。這次延誤事故暴露了當局對港鐵的監管存在漏洞，一個涉及幾百億元的工程猶如黑箱作業，當局作為大股東在要求港鐵盡快追回工程進度的同時，也要檢視目前的監管機制，加強對港鐵的督導。

高鐵工程延誤事關重大，港鐵董事局隨即成立由非執董組成的委員會檢視工程情況。不過，高鐵工程雖然由港鐵負責營運和管理，但工程延誤所引發的天價超支、加上因延遲兩地高鐵網連接所造成的經濟損失，卻是全社會共同承擔，並非港鐵自身事務。更重要的是，高鐵延誤很大程度是由於工程上的失誤，包括勘探、興建、流程等都可能存在問題，單靠非業界的港鐵非執董未必能夠清楚了解。當局成立由專家組成的獨立小組，可以在超然、專業的角度下查清工程中的各種問題，不但有助查出事故成因以及責任歸屬，回應社會訴求，更可為之後的工程提供改進意見。

應該看到，高鐵延誤並非近期才出現，港鐵管理層早已知悉，但卻一直諱莫如深，當局直到4月中旬才從港

鐵的覆查中得知，工程會延誤至2017年才投入服務。及後，傳媒相繼揭發港鐵在工程上的種種錯漏，並且不斷掩飾延誤真相，甚至在提交予立法會的文件中偷偷改變字眼，意圖渾水摸魚。然而，當局早已成立了由路政署署長領導的跨部門項目監管委員會，監察項目的進展及財務情況；而多名官員也是港鐵董事局成員，何以一直未有知悉延誤？當中是否存在隱瞞？這些都值得檢討。當局作為港鐵大股東，而高鐵工程更是由公帑承擔，當局理應加強對港鐵及工程的監管，藉着這次調查不但要查出技術上的問題，更應對有關監察機制提出完善建議。

有反對派議員昨日在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上，提出引用特權法成立調查委員會調查事件，議案最終被否決。固然，延誤事故引起社會高度關注，但現時港鐵董事局以及特區政府已經成立了專責委員會徹查事件，既然已經有兩個調查在進行中，立法會再引用特權法重複調查並沒有必要。而且，特權法被稱為「尚方寶劍」，一旦使用將可傳召工程內各階層的員工到立法會作證，更可要求查閱所有文件，包括機密的商業資料，這不但影響私營機構的運作，更會嚴重妨礙高鐵工程的進度，尤其現時工程已經大幅延誤，更不應節外生枝，令調查過度政治化，以免進一步耽誤工程進度，導致社會承受更大的損失。

(相關新聞刊A1版)

分拆定價未達標 有加無減須扭轉

教育局昨日公佈新學年適用書目表，整體書價上升3.2%。教育局同時公佈首批電子教科書書目表，普遍比傳統教科書便宜，但科目不齊全，有中學表明暫時不會用。教科書分拆定價新學年終於全面落實，但對控制書價幫助甚小，而電子教科書電子課本雖價錢較便宜，但短期內使用的可行性不大，亦未能發揮減輕家長負擔效果。教育局須密切檢討分拆政策落實的情況，力促出版商克制定價，更不能借改版等理由加價，並加快推行電子書教學步伐，扭轉教科書價錢有加無減的狀況。

教育局與書商談判多年的教科書分拆定價，一直備受社會關注。家長希望全面落實分拆政策後，能夠達到教科書減價的目標。然而，家長的願望落空了。教育局昨日公佈新學年適用書目表，整體書價上升3.2%，約321套幼稚園及中小學課本中，逾七成四加價，僅得一套課本減價。雖然教育局強調，新學年教科書價格的加幅低於通脹，反映

措施有成效，但按照分拆定價政策的原來設計，目的是要減價，可見分拆定價效果未如理想。

翻查過去5年數據，書商僅在2010年全面凍價，以換取當局延後一年全面推行分拆定價，但翌年雙方談判未達共識，書價較通脹高逾一個百分點。其後3年，書商分階段落實分拆定價，書價連續3年均錄得升幅，雖然升幅均低於通脹，但都未如外界預期般減價或凍價。根據書商的往績，即使全面實行分拆政策，能否如教育局所料「已發揮正面效用」，「理順過往課本、教材和學材細銷銷售情況」，教育局有責任跟進政策實施的情況，不宜過分樂觀。而且教科書「為改而改」備受詬病，家長被迫買新書負擔上加重，現時連幼稚園課本都經常改版，實施分拆政策後，改版可能是書商牟利更主要的手段，教育局有必要加強監管，防止書商經常以改版為由加價。

(相關新聞刊A7版)

婦協：普選應堅持依法漸進

遞交意見書涉「五點建議」 須獲過半支持方成特首候選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政改諮詢期間，社會普遍認同提名委員會應新增婦女界別。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昨日遞交《2017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諮詢意見書》，涵蓋了「五點建議」，包括提名委員會應參照選舉委員會四大界別組成，並按循序漸進原則擴大至1,600人；參選者須獲過半提委支持才能成為正式候選人等。婦協主席林貝聿嘉會後強調，在普選特首重要時刻，香港更應堅守有法必依的原則，循序漸進達至普選。

婦協10多名代表昨日與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會面，遞交特首產生辦法諮詢意見書。該會指出，他們分別於去年8月至2014年3月間，先後舉辦3場政制講座收集會員意見，意見書涵蓋該會會員以至69個團體會員共10多萬人意見，主要涉及「五點建議」。

提委會以選委會作基礎

一、具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應以選舉委員會為基礎。婦協表示，基本法明確指出「廣泛代表性」具特定含義，當中附件一規定「選舉委員會具有廣泛代表性」，該會認為提委會組成應以目前的選委會為根基，以符合基本法第四十五條的「廣泛代表性」要求。

二、提委會按循序漸進原則擴大至1,600人，建議政府考慮由現有選委會1,200人，按照循序漸進原則增至1,600人，作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同樣分作四大界別，每個界別400人。

三、新增婦女界等組別。婦協指出，政府可考慮新增不同界別分組，包括婦女組別，各個界別的劃分或產生的名額，可由香港根據民主開放原則加以規定，「本會認為現行的界別多側重社會上具功能性的人士，忽略了一些以族群劃分界別，例如婦女、青年及少數族裔等。因此，本會建議可在現有的第三界別加入婦女組，亦可增加青年及少數族裔。」

「入閘」可寬「出閘」須嚴

四、提名委員會接受委員推薦，以超過半數的民主形式選出不多於4名候選人。婦協解釋，提名特首候選人的程序採取「簡單多數制」：第一階段，獲得八分之一委員推薦者可成為參選人；第二階段，提委會委員就各參選人分別投票，獲得超過二分之一委員提名票者可成為候選人，而候選人數以不超過4名為上限，避免選舉程序過於繁複。

五、合資格選民「一人一票」普選行政長官，得票最多者當選。婦協說，普選行政長官時採取「相對多數制」，得票數最多者當選，毋須取得過半數選票，若只有一名候選人就毋須投票自動當選，避免多輪投票以降低選舉成本。假如於第二階段沒有候選人得到過半數通過選出，則要進行第三階段投票，直至有候選人獲得提委會過半數通過選出。

法治精神是港核心價值

林貝聿嘉會後強調，法治精神向來是香港的核心價值，依法辦事更是香港賴以成功的重要因素，為此，在普選行政長官的重要時刻上，更應堅守有法必依及尊重法律的核心價值，「特首產生辦法必須依據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有關決定及解釋，即根據香港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原則，最終由具廣泛代表性的提委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

林貝聿嘉：依港情落實

她續說，總括而言，香港婦協期望各界能以求同存異、凝聚共識的原則，理性討論並提出具建設性及可行性的方案，令政制發展可以往前走，「香港推行普選，必須符合法律之餘，又應從實際情況及現實角度出發，這才是最貼切香港的需要，再者，行政長官須「愛國愛港」，期盼各界於基本法框架繼續有商有量。」



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中)昨日會見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並接收他們的政改建議。

基督教界倡選3人「出閘」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中)昨日與基督教界選委會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10名基督教界選委昨日遞交行政長官普選建議方案，建議提名委員會按現行選舉委員會四大界別組成，並按比例遞增至1,600人，又提出取消四大界別團體票，以大幅增加選民基礎；提名程序方面，他們建議，特首候選人須取得提委會12.5%支持的參選門檻，其後每名提委會委員可投1票至3票，得票最高首3名參選人成為候選人。

10名基督教界選委包括司徒永富、陳世強、吳思源、李炳光、劉金勝、陳一華、唐榮敏、張洪秀美、許朝英、朱世平，向政府遞交政改建議方案。

為確保行政長官認受性，他們建議，政府考慮擴大提名委員會的選民基礎，並按現行選舉委員會四大界別比例遞增至1,600人，又建議新增大學生、在職青年、婦女等組別。他們進一步指出，為確保公民充分平等參與，提出取消四大界別團體票。

在提名程序方面，他們建議，特首候選人須取得提委會12.5%支持的參選門檻，其後每名提委會委員可投1至3票，得票最高首3名參選人被提名作正式候選人，「我們期望行政長官獲大多數港人信任，只要符合基本法第四十四條均可參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2020」召集人陳方安生昨日與公民黨議員湯家驊，及提出「公民推薦」方案的學者會面，試圖「吞併」後兩者的建議方案，為自己無人關注的「2020」方案壯聲勢。不過，湯家驊就大潑冷水，指個人不傾向綜合方案。

湯家驊：民間多元方案較合適

湯家驊昨日在會後指，自己在會上提到有必要凝聚力量，推動社會深入探討如何增加提名委員會的民主成份，及其組成和運作等問題，但他個人不傾向綜合方案，因特區政府最終提出的方案建議，會參考坊間不同的意見，故民間維持多元的政改方案較為合適。

陳方安生在會後死撐稱，現階段的焦點並非制訂一個綜合方案，而是就一些基本及重要原則，包括不接受提委會以全票選出候選人、不接受「機構提名」、不接受有過半數提委會支持才可成為候選人等「高門檻」方案交流意見。

她續稱，不過，大家都同意最快下周發表聯合聲明，就日後普選方案向政府提出一些基本原則，希望爭取市民支持，又希望在日後坊間有更多討論時研究中間溫和的政改方案。

社工總工會遞建議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昨日向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提交社福界對香港政制發展意見調查報告及政制發展建議書，建議透過「公民提名」或「全民普選提名委員會」提名特首候選人，提名不應另設上限，也不接納提名委員會「整體提名」或「機構提名」及「參考制」的提名程序。

「佔中」先篩選方案 湯家驊：違民主原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佔中」將於下周二(6日)舉行「商討日」，由少數支持「佔中」的反對派「自己友」經「全民投票」選出3個政改建議方案。公民黨立法會議員湯家驊昨日表示，市民應該有較大空間選擇不同的政改方案，而不應只限選擇某一類的方案，「佔中」行動的做法並不太符合民主原則，他對此感到失望。

「佔中」行動昨日在報章刊登全版廣告，宣傳將於下周二在北角、彩虹、將軍澳、沙田及元朗舉行「商討日」，由「佔中」支持者於15個節篩選、符合「國際標準」的政改方案建議中選出3個，再於下月22日舉行的「電子公投」投選出「最受歡迎」的方案。

是次商討日號稱為「全民投票」，但實際上不止方案經過「篩選」，連投票者也經過第二重篩選：

只有簽署「佔中」意向書者才可以投票。「佔中」發起人戴耀廷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承認，目前簽署意向書只有1,200人至1,300人，但估計到下周二「達到」約2,000人。

被問及只容許已簽署意向書者投票選出3個方案，會否給人小圈子的感覺時，戴耀廷並沒有正面回應，只聲稱「商討日完全是開放的」，又聲言負責篩選方案的國際專家認為，「太多選擇未必是真正的選擇。」

指市民應有較大空間選擇

湯家驊昨日在接受另一電台節目訪問時就質疑，「佔中」行動只選出3個政改方案進行「公投」，不太符合民主原則，他對此感到失望，並強調市民應該有較大空間選擇，而不應只限選擇某一類的方案。

公民黨願意與中聯辦溝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公民黨昨日向特區政府提交2017年行政長官及2016年立法會產生辦法意見書，以「真普選聯盟」的「三軌提名制」為藍本。

公民黨黨魁梁家傑與立法會議員郭家麒昨日與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會面，並代表公民黨提交意見書。梁家傑在會後稱，他們已促請林鄭月娥盡快公布特區政府的政改建議方案，以促進新一輪公眾討論，繼續為尋求共識努力。特區政府也應該更主動促進社會各界，包括反對派與中聯辦就政改問題多溝通。

梁家傑又證實，該黨議員郭家麒與郭榮鏗獲中聯辦主任張曉明邀請在月內會面，他們將於週內回覆。他個人認為，會面地點不應設在中聯辦內，並期望林鄭月娥及特區政府相關的官員，和公民黨所有立法會議員等都可以同時出席會面。

另外，民協約10名成員昨日到政府總部外示威，稱他們擔心中央政府為特首普選設限，故要求林鄭月娥以「港人核心價值」為重，以「真普聯」的「三軌方案」為考慮的起點，公布一份沒有「篩選」成分的政改方案。